莱山区官庄小学学校突发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为进一步落实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文件精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原则，不断提高学校处置学生安全事故的能力和水平，特制订本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为加强突发自然灾害事件处理的综合指挥能力，提高紧急救援反应速度和协调水平，确保迅速有效地处理各类自然灾害，将灾害事件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保障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二、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范围为因突发自然灾害而引起的重、特大事件，主要包括：防台风、防雷电、防水灾（暴雨、洪水）、防冰雹等气象灾害。

三、基本原则

1、迅速报告原则：突发自然灾害事件出现后，当事人、目击者及领导要在第一事件内向上级部门和领导报告。

2、主动抢险、迅速处理原则：突发自然灾害事件出现后，立即尽最大可能展开救援工作。

3、生命第一原则：突发自然灾害事件出现后，要把救助人员生命作为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实施救助，及时疏散处于危险之中的人员。

4、保护财产及设施安全原则：突发自然灾害事件出现后，

要积极抢救财产，尽一切可能确保重要物品及设施的安全，把事故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四、组织领导机构

1、成立自然灾害现场指挥部，下设 6 个小组

总指挥：孙后峰

副总指挥：王茂坚 李青 李梅

成员：校委会其他成员 班主任

抢险行动组： 姜振强 刘俊 萧山 夏文德

负责发生自然灾害时迅速组织人员开展现场营救，尽力减少或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疏散引导组： 蔡晓琳 于燕 王修生 张鹏 孙盛卿 姜健

负责指挥师生转移到安全场所。

通讯联络组：蔡晓琳 王桂芳

负责对内对外的信息沟通和上报工作。

人员救护组：陈秀萍 孙国艳 张海军

负责为现场伤员实施及时有效的救护，并在第一时间就近送至医院。

物品管理组：刘金晓 萧山

负责妥善保管从现场抢救出来的物品，对贵重和危险物品要派专人看管并逐件登记造册，以免重复损坏、丢失。

后勤保障组：姜振强 刘俊

负责为现场救护工作提供车辆、水、食物等服务工作。

五、抗自然灾害前期准备工作

学校接到上级发布做好紧急抗自然灾害准备后，学校领导小组发布紧急抗自然灾害令，启动学校系统，布置抗自然灾害工作，学校做好各项应急工作。

发生自然灾害，必须以生命第一，学校可以采取必要的停课，对影响师生安全的教育教学活动，都应及时做出安排或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在上（放）学路上可能危及学生安全的，应及时告知家长接送，也可以报警求助。对可预见性自然灾害，应在未发生灾害前，做出安全部署，对不可预见性自然灾害，应尽力采取保护和自救措施，并将事实情况通过汇报程序汇报。

事前做好学校校舍门窗、水电的安全调查工作，学校树木的加固工作，自然灾害后的损失调查。

六、预警预防措施

1、加强领导，广泛宣传。校长为自然灾害事件处理工作第一责任人，成立学校自然灾害事件处理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并明确人员具体职责；平时加强师生员工的安全常识教育，懂得水灾逃生和自救的措施和技能，学校要按本校安全工作应急预案的要求组织师生进行演练。

2、建立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预警系统，负责日常信息的收集，关注气象预报，台风暴雨来临时，尽快落实迅情预警预报措施，做到提前预防，及时发现，及时报告，正确应对，以期将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3、坚决执行值班、报告制度。强化值班制度，公布值班电话，24 小时有人值班，领导小组成员的移动电话应保持随时开机，保证通讯畅通。指定专人负责日常信息的收集，做到提前预防，及时发现，及时报告，正确应对，以期将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4、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抢险队伍，医务室配备必要的急救药品，随时待命，听候调遣，准备处理突发事件。

5、加强安全检查。每年学校对本单位的建筑物、高大树木，排水设施，供电、供煤、广播线路等组织自查，针对出现的问题落实具体措施，确保预防工作的正常进行。

（一）防台风

1、在台风天里校园内禁止一切烟火。

2、在台风天各个办公室、专用教室、教室严禁开窗开门，并插牢。以免损坏门窗，再伤人。责任人：各室由各室负责人负责，教室由班主任负责。

3、在台风天里学生不能在操场上游戏、玩耍，有事出去时，要远离有危险的建筑物。责任人：班主任。

4、在台风天里，对学校内、外都要做一次认真的检查，如果发现不安全的隐患应及时处理解决，并有检查记录。责任人：各责任区负责人。

（二）防雷电

1、如果人在室内，应把门窗关好，以免室内湿度太大而导

电，应关掉电灯，拔掉插头。责任人：班级由班主任负责，各室由各室负责人负责。

2、如果学生在室外，突然电闪雷鸣，班主任应立即召集学生进教室，以防雷击。责任人：班主任。

3、教育学生突然遇到雷雨，不要在雷雨中行走，应就近躲进地势低的山洞,或房子里,如果有学生骑自行车或带金属物品，不要继续行走与其脱离。责任人：班主任。

4、一旦发生有学生或教师遭雷击,应立即报警及有关部门。同时要向当地医院求助，立即急救。

（三）防水灾（暴雨、洪水）

1、教育学生每天养成收听看天气预报的习惯，学校领导小组及教师掌握每天的天气情况，提前做好准备。

2、在有暴风雨的天气里，学生上学、放学必须都要有家长接送。

3、学校根据天气预报，安排好放学时间，避免学生在放学路上遇暴雨造成危险。

4、当洪水到来时，指挥员要镇静、沉着靠前指挥，要按照预定的路线、地点转移学生，要注意互相帮助。

5、如果洪水来得太快，来不及转移，可利用准备好的船只或木板、木桌、木椅等漂浮物，尽快指挥学生安全的转移到坚固的房顶、墙上或附近的大树上，等待救援。

6、如果没有以上条件，应指挥学生迅速离开教室，并且每

人准备一件漂浮物，借助漂浮物转移到安全地区。

7、水灾发生之初在积极自救自护的同时，由联络人向上级组织汇报险情，并随时汇报抢险情况。

（四）防冰雹

1、班主任有责任教育学生在家或在教室或其他什么地方，看见外面下冰雹，不要好奇去露天底下捡冰雹玩，以免砸伤头部，如果在校时间班主任要禁止学生到外面去。

2、班主任对学生要进行自我保护教育，使学生懂得在学生上学或放学的路上，如果遇到冰雹，要用雨具或书包，或衣服、帽子保护头部。实在没有东西可用时，要用双臂抱住头部。

3、遇到狂风天气，师生严禁到户外走动，要把门窗关好，一免财产损失。

4、冰雹过后，禁止学生赤脚站在冰水或趟水玩，以避免引起疾病。

5、各责任人要在冰雹发生的第一时间内赶到现场进行自救，同时领导小组组长立即将情况上报上级主管领导。

七、抗自然灾害应急反应

学校接到上级抗自然灾害通知后，学校召开抗自然灾害领导小组会议，立即启动预案，迅速部署抗台工作。

1、安排抗自然灾害值班人员，值班人员应当不断地在校园内巡视，若发现险情，立即向学校领导报告，启动应急程序。

2、各部门人员到位，做好抗自然灾害安全教育。

3、如出现紧急情况，学校在组织自救的同时，并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汇报及请求支援。

4、学校一旦发现突发自然灾害事件应立即启动本校的应急预案，并及时上报教育局。

现场应急处理执行下列一般程序。

①事故发生后，学校应保持镇静，沉着应对，并立即向县教育局汇报，并组织教职工施救及学生自救，努力将人员伤亡减少到最低程度。

②根据事故性质向公安、交警、消防、卫生防疫、交通管理等部门紧急救援，使灾情较快得以控制，受伤人员及时得到救治。

③配合有关部门调查取证，做好伤患人员的慰问工作，并及时与伤患人员家属取得联系，做好对家属的安抚解释工作。

④一旦发生灾情，除其他职能小组立即就位外，疏散引导组及人员救护组部分成员应立即到自己规定的岗位。

⑤一旦发生自然灾害，除其他职能小组立即就位外，各班主任应迅速到自己的班级指挥学生有序排队进入操场，防止学生相互拥挤和踩踏。原则上下楼的顺序按照课间操下楼的顺序下楼。

⑥一旦发生自然灾害，师生一般逃到操场临时避难。

八、善后处理

1、应急状态解除由县教育系统突发自然灾害事件处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宣布。

2、学校突发自然灾害事件处理工作小组负责灾后的善后处置工作，及时调查灾情损失情况，伤亡人员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上报，做好受伤人员的救治和灾后现场处理、恢复正常教学秩序及重建等工作。

3、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的调查处理，做好事故的善后抚恤及处理工作，并与保险公司等单位取得联系，依法处理，协调赔偿，努力维护学校和社会的稳定。

九、要求

1、学校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抗自然灾害工作，要以对国家财产和师生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工作态度，加强值班和安全检查，落实各项措施，保证通讯畅通。

2、各防自然灾害信息要及时准确，不得瞒报、漏报。防止信息误传、谣传，稳定社会情绪。

3、大力向学生宣传抗自然灾害知识。

4、加强对重点防自然灾害部位的检查监督。